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潛在須予披露的交易及關連交易
關於本公司擬現金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及
交割後的潛在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法律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1. 投資標的名稱：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或「**標的公司**」)的100%股權。
2. 交易事項：於2026年8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了《關於本公司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以現金支付的方式分別收購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江蘇交控**」)所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無錫交通**」)所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22.82%股權，常州市

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常州交控」，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合稱為「轉讓方」)(作為各自持有股權的賣方及轉讓方)所持蘇錫常南部高速的12.18%股權。

3. 交易金額：人民幣734,143萬元
4.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3條的規定，本次交易對手方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控為本公司關聯法人，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7及6.3.9條的要求，本次交易金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高於5%，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股東會審議，且關聯股東江蘇交控需迴避表決。
5. 根據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向江蘇交控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28(1)條，本公司與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時，江蘇交控仍然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權，向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及12.18%的股權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本次收購對價(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15(3)條，連同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預計將承擔江蘇交控的擔保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累計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本次收購亦為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本次收購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3、14A.35、14A.36及14A.46條下之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6. 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亦不涉及債權債務轉移。
7. 本次交易實施尚需簽署相關合同及履行的審批及其他相關程序，包括但不限於：(1)本公司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及(2)轉讓方已完成股權轉讓所必需的符合有關國資監管部門等主管／監管部門規定的審批／備案程序。
8. 本次交易可能存在業務發展風險、政策風險等相關風險，敬請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9. 鑒於本次收購的股權轉讓協議暫未完成正式簽署，後續公司將嚴格按照監管規則及信息披露要求，待協議正式簽署生效後，及時就本次事項進展及相關協議內容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一. 交易概述

(一) 交易背景

2024年1月26日，本公司擬以現金方式購買江蘇交控所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根據賣方委託的資產評估機構出具的評估報告，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於2023年10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賬面值為746,303萬元，股東全部權益估值為800,100萬元，較賬面淨資產增值53,797萬元，增值率7.21%，較股東原始出資額795,620萬元增值4,480萬元。對應65%股權的股權評估價值為520,065萬元。據此，交易雙方簽署了《股權轉讓協議》。2024年4月，項目獲股東大會表決通過。

2024年7月，沿江高速擴建交通管制實施顯著延期，其帶來的對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以及估值的影響無法準確判斷，因此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標的股權(即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交易價格未能通過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的核准／備案，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生效的先決條件未達成。本公司與江蘇交控協商一致終止交易，並保留了後續重啟的可能性。

目前，根據項目進展，股權收購項目重啟的交易條件已經全面達成：一是沿江高速改擴建交通管制的不確定性已消除，2024年11月起，沿江高速擴建工程已實施全面交通管制，此前導致估值無法備案的核心障礙得以消除；二是沿江擴建首年(即2025年)，蘇錫常南部高速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顯著增長，基本符合上一輪收購預期，2025年全年已實現扭虧為盈，經營業績明顯改善。三是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現股東方已就交易意願及交易條件達成共識。各轉讓方均明確同意按照本輪收購評估價值作價重啟交易，且轉讓方間已放棄優先購買權，在相同條件下優先將股權轉讓予本公司。

(二) 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項	☒ 購買 ☐ 置換
交易標的類型(可多選)	☒ 股權資產 ☐ 非股權資產
交易標的名稱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 是 ☒ 否
是否屬於產業整合	☒ 是 ☐ 否
交易價格	轉讓對價以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評估值(人民幣734,143.00萬元)為基礎，按各股東持股比例計算，最終價格以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估值為準。
資金來源	☒ 自有資金 ☐ 募集資金 ☐ 銀行貸款
支付安排	詳見第五(四)章轉讓對價的支付
是否設置業績承諾條款	☒ 是 ☐ 否
	詳見第五(六)章業績補償承諾

(三) 本次交易情況

為進一步擴大本公司在蘇南高速公路路網中的資產規模，優化資產佈局，夯實主業根基，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於2026年8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了《關於本公司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的議案》，同意本公司以現金支付的方式分別收購江蘇交控所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無錫交通所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22.82%股權，常州交控所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12.18%股權，對價分別為人民幣477,192.95萬元、167,522.68萬元及89,427.37萬元。轉讓對價以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評估值為基礎按比例計算，最終價格以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估值為準。

本次交易實施尚需履行的審批及其他相關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1)本公司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及(2)轉讓方已完成股權轉讓所必需的符合有關國資監管部門等主管／監管部門規定的審批／備案程序。

根據《企業國有資產交易監督管理辦法》的要求，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之間擬採取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進行產權轉讓，轉讓對價不得低於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共同委任北方亞事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具有相應資質的評估公司)(以下簡稱「**國有資產評估師**」)對目標股權進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簡稱「**評估基準日**」)的資產評估。根據國有資產評估師2026年6月30日出具的《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和常州交通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擬轉讓各自持有的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65%股權、22.82%股權和12.18%股權涉及的該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資產評估報告》(文號：北方亞事評報字[2026]第01-0890號)(以下簡稱「**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經收益法評估，標的公司的評估值為人民幣734,143.00萬元。標的公司賬面值為人民幣727,662.34萬元，評估值與賬面值相比的溢價為人民幣6,480.66萬元，增值約0.89%。

本次交易議案(即收購事項、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交割後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已經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聯／關連董事王穎健先生、周莉莉女士(均為江蘇交控的員工)迴避了表決。

收購事項及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需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截至本公告日共持有本公司2,914,488,825股)需迴避表決。

本公司5位獨立董事發表了事前認可意見，同意將本次交易議案提交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3條的規定，本次交易對手方本公司控股股東江蘇交控為本公司關聯法人，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7及6.3.9條的要求，本次交易金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高於5%，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股東會審議，且關聯股東江蘇交控需迴避表決。

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亦不涉及債權債務轉移。

江蘇交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向江蘇交控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28(1)條，本公司與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簽署股權轉讓協議時，江蘇交控仍然持有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權，向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及12.18%的股權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本次收購對價(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15(3)條，連同本公司根據股權轉讓協議預計將承擔江蘇交控的擔保額)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累計計算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5%但低於25%，本次收購亦為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本次收購需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33、14A.35、14A.36及14A.46條下之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二. 關聯人／關連人士介紹

(一) 關聯人／關連人士關係介紹

江蘇交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3條規定，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聯法人。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1)條，江蘇交控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二) 關聯人／關連人士基本情況

1. 江蘇交控基本情況

住所：	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20000134767063W
成立日期：	1993年3月5日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 ⁽¹⁾
法定代表人：	王先正
註冊資本：	人民幣1,680,000萬元
主營業務：	從事國有資產經營、管理(在省 政府授權範圍內)，交通基礎設施、 交通運輸及相關產業的投資、建 設、經營和管理，高速公路收費， 實業投資，國內貿易。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的總資產(2025年度) ⁽²⁾ ：	人民幣901,521,716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的淨資產(2025年度) ⁽²⁾ ：	人民幣368,643,084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的主營業務收入(2025 年度) ⁽²⁾ ：	人民幣104,709,880千元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 的淨利潤(2025年度) ⁽²⁾ ：	人民幣14,921,081千元

- (1) 江蘇交控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國江蘇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 (2) 江蘇交控2025年度財務數據由中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審計。

2. 其他關係說明

江蘇交控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截至本公告日期，持有或控制本公司57.85%的股權。除本公司已刊發公告所載者外，江蘇交控及其下屬公司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子公司之間不存在產權、業務、資產、人員等方面的其他關係。

三. 交易標的的基本情況

(一)交易標的概況

1. 交易名稱：購買關聯人資產
2.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基本情況

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基本情況如下：

住所：	南京市玄武區中山東路291號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	91320000MA1NJPQ74F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14日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汪鋒
註冊資本：	人民幣795,620萬元
主營業務：	蘇錫常南部高速的建設、管理、經營和養護

自標的公司成立以來，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已經分別認繳標的公司資本金人民幣5,171,530,000元、人民幣1,815,510,000元及人民幣969,160,000元，均已全部繳足(合稱

為「目標股權」)。於本公告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股東信息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股權 (%)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5,171,530,000.00	65.0000%
無錫市交通產業集團 有限公司	1,815,510,000.00	22.8188%
常州市交通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969,160,000.00	12.1812%
合計	7,956,200,000	100.00%

(1) 無錫交通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無錫市人民政府(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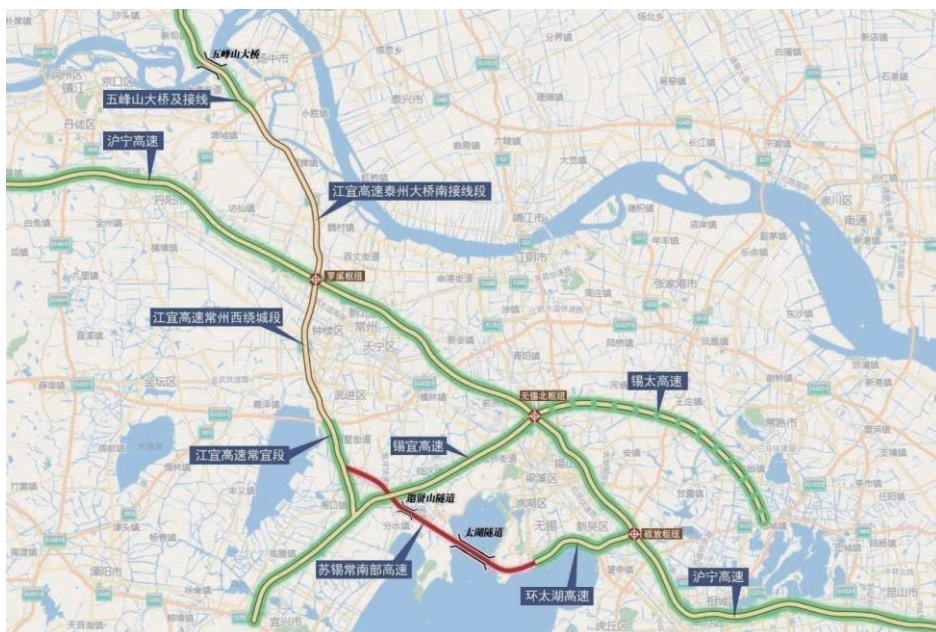
(2) 常州交控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常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100%)。

(二)交易標的的產權狀況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無錫段(以下簡稱「蘇錫常南部高速」或「標的公路」)起自常宜高速前黃樞紐，在前黃鎮南側跨越錫溧漕河改線段、常漕公路及新長鐵路，與錫宜高速公路交叉後經潘家鎮穿越常州太湖灣旅遊度假區，經雪堰鎮南進入無錫馬山境內。在無錫境內向東通過太湖隧道，終於南泉樞紐，與無錫環太湖公路相接。

蘇錫常南部高速含邀賢山隧道與太湖隧道等兩處隧道，其中太湖隧道是目前國內最長最寬的水下隧道。項目沿線設4處出入互通(運村、太湖灣、馬山、軍嶂)，3處樞紐互通(前黃樞紐、雪堰樞紐、南泉樞紐)，1處服務區(太湖灣服務區)。

以下是作參考之用的顯示蘇錫常南部高速及其與其他主要收費公路和高速公路連接的地圖：



- 代表蘇錫常南部高速
- 代表本集團擁有和經營且與蘇錫常南部高速緊密相關的收費公路
- 代表本集團預期擁有和經營的收費公路
- 代表連結本集團擁有和經營的收費公路

收費里程：	約43.9公里
設計行車速度：	前黃樞紐至馬山互通段120公里／小時 馬山互通至南泉樞紐段100公里／小時
車道數目：	雙向六車道
收費站數目：	4個：分別是運村、太湖灣、馬山、軍嶂
正式開通：	2021年12月30日
交工驗收：	2021年12月28日
竣工驗收：	2024年1月25日
收費權期限屆滿日：	25年，將於2046年12月29日到期

1. 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收費標準經江蘇省人民政府批准如下：
 - (1) 一至四類客車分別為0.55元／公里、0.825元／公里、1.1元／公里、1.1元／公里；
 - (2) 一至六類貨車分別為0.45元／公里、0.977元／公里、1.35元／公里、1.805元／公里、1.843元／公里、2.20元／公里。
2. 蘇錫常南部高速太湖隧道收費標準如下：
 - (1) 一至四類客車分別為45元／車次、60元／車次、90元／車次、90元／車次；
 - (2) 貨車通行費收費標準一至六類貨車分別為50元／車次、105元／車次、165元／車次、200元／車次、210元／車次、240元／車次。
3. 邀賢山隧道收費標準如下：
 - (1) 一至四類客車分別為5元／車次、5元／車次、10元／車次、10元／車次；
 - (2) 貨車通行費標準一至六類貨車分別為5元／車次、10元／車次、20元／車次、25元／車次、25元／車次、30元／車次。

4. 無錫籍特定車輛政府購買服務優惠

自蘇錫常高速公路開通之日起，無錫市交通運輸局通過與南部通道公司簽訂政府購買服務協議方式，針對無錫籍非營業性且核定載人數9座及以下的ETC套裝客車，在S58滬常高速公路華莊互通、南泉互通、軍嶂互通至馬山互通之間的路段通行時，對太湖隧道段通行費給予優惠減免。截至目前，優惠標準歷經三次合同期調整：首期合同自通車日2021年12月30日至2023年12月31日，優惠價為每車次15元；續簽一期自2023年12月30日至2024年12月29日，優惠價仍為每車次15元；新一輪合同自2024年12月30日起至2027年12月29日，優惠價調整為每車次10元。

5. 太湖隧道貨車通行費七折優惠

根據江蘇省交通運輸廳、省發展發展改革委、省財政廳聯合印發《關於優化完善我省部分貨車車輛通行費優惠政策的通知》（蘇交財[2025]8號）：自2025年5月16日起，對全國所有安裝並正常使用ETC繳費的貨車通行太湖隧道時的貨車優惠幅度為7折。目前的政策執行期為2年。

(三) 運營情況說明

1. 流量情況

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歷史交通流量和收入如下：

	2024年	2025年	截至2026年 3月31日的 三個月
客車交通流量(每日車輛數目)	27,421	31,910	36,497
貨車交通流量(每日車輛數目)	3,984	7,577	5,868
小計(每日車輛數)	31,405	39,487	42,365
小計(每日PCU)	<u>37,444</u>	<u>52,508</u>	<u>52,375</u>
合計通行費收入(人民幣千元)	<u>598,830.21</u>	<u>812,515.01</u>	<u>200,193.39</u>

2. 運營管理模式

(1) 本公司及全資子公司江蘇長江商業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江商能公司」)分別受託經營管理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及其服務區加油站，其服務區：

1. 於2025年3月26日，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長江商能公司就服務區委託管理事項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簽署框架協議，協議期自2025年5月01日至2028年4月30日，預計該協議委託管理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334萬元(2025年不超過387萬元、2026不超過394萬元、2027年不超過413萬元、2028年不超過140萬元)。

2. 於2026年3月27日，本公司就本公司租賃經營蘇錫常南部公司的太湖灣服務區加油站、受託經營管理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簽署年度框架協議。詳情如下：
- (i)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服務區加油站出租給本公司經營，經營租賃期限自2026年5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預計租賃金額不超過人民幣500萬元(2026年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2027年不超過人民幣200萬元)。
 - (ii) 本公司受託經營管理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期限自2026年5月1日至2029年4月30日，預計經營管理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6,566萬元(2026年不超過人民幣3,335萬元，2027年不超過人民幣5,473萬元，2028年不超過人民幣5,746.7萬元，2029年不超過人民幣2,011.3萬元)。
- (2) 截至本公告日期，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為江蘇交控子公司)目前向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人民幣2億元的貸款，用於蘇錫常南部高速的建設。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按貸款條款支付利息並償還本金。基於貸款利率不高於同等條件下國有大型商業銀行和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給予標的公司的利率水平且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沒有為該貸款提供任何抵押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貸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 (3)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為建設蘇錫常南部高速從商業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共65筆，從國家開發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共6筆。目前，合計借款總額約人民幣569,132.5萬元。江蘇交控就部分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涉及其中62筆從商業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6筆從國家開發銀行取得固定資產貸款，共計人民幣471,632.5萬元。涉及的銀行貸款並非循環貸款，基於江蘇交控不需要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為該等貸款擔保支付任何擔保費或提供任何抵押品，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一次性貸款擔保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

完成目標股權的交割後，預計上述交易將繼續進行，但本公司須自2027年起在徵得相關銀行同意後，取代江蘇交控成為來自商業銀行和國家開發銀行的上述貸款之擔保人。詳情請參閱下文「九.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

(四) 交易標的主要財務信息

1.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近兩年主要財務指標

下文分別載列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2月31日的兩個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三個月的經審計財務信息：

(人民幣元)

	截至12月31日的財政年度		截至2026年 3月31日的 三個月
	2024	2025	
營業收入	606,425,872.18	820,851,115.87	203,889,021.45
營業成本	604,499,497.98	579,540,219.75	127,498,595.01
稅前利潤	-212,622,857.83	70,633,032.12	38,148,245.00
綜合利潤	<u>-212,622,857.83</u>	<u>70,633,032.12</u>	<u>38,148,245.00</u>

	2024年 12月31日	2025年 12月31日	2026年 3月31日
總資產	14,131,210,611.30	13,837,546,106.05	13,836,553,088.94
負債總額	6,925,220,208.34	6,560,922,670.97	6,521,781,408.86
淨資產	7,205,990,402.96	7,276,623,435.08	7,314,771,680.08

標的公司審計師信永中和(特殊普通合夥)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了2024年財務報表、蘇亞金誠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了2025年財務報表以及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三個月的財務報表，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

受沿江高速改擴建半幅封閉施工節點推遲影響，原預計的分流車流增長及業績提升效應較計劃延後顯現，即：首輪收購預測時，沿江高速擴建工期中，先導段施工於2023年6月開工，全線全面開工預計為2024年7月。實際情況為沿江高速擴建半幅封閉施工推遲至2024年11月起。2024年度未能如期實現預期收益並產生虧損。

標的公司2025年業績實現改善並逐步轉化為盈利資產，主要得益於：

- (1) 流量紅利釋放：沿江高速改擴建工程半幅封閉施工產生的分流效應於2024年底開始顯現，引導週邊車流導入標的公路；
- (2) 政策促吸引力提升：自2025年5月中旬起對蘇錫常南部高速貨車實施7折通行優惠政策，大幅帶動標的公路標準車流量增長；

- (3) 交通配套通車：2024年底宜馬快速路(竺山湖隧道)正式通車，進一步完善了區域路網銜接，拓寬了進出流量通道，有力助推標的公路車流提升。

(五)導致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變更情況

收購完成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納入本公司合併報表範圍。

四. 交易標的的評估、定價情況

根據《企業國有資產交易監督管理辦法》的要求，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之間擬採取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進行產權轉讓，轉讓對價不得低於國有資產監督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共同委任國有資產評估師對目標股權進行截至評估基準日的資產評估。根據國有資產評估師2026年6月30日出具的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經收益法評估，標的公司的評估值為人民幣734,143.00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727,662.34萬元，評估值與賬面值相比的溢價為人民幣6,480.66萬元，增值約0.89%。

1. 評估對象和評估範圍：評估對象為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評估範圍為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的全部資產和負債。
2. 評估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
3. 價值類型：市場價值。
4. 評估方法：本次評估選用收益法和市場法進行評估，並選擇收益法方法確定的評估結果作為最終評估結論。

5. 評估結論

(1) 本次交易作價評估結論

在持續經營假設前提下，評估基準日江蘇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股東全部權益價值評估為734,143.00萬元人民幣(大寫：柒拾三億肆仟壹佰肆拾三萬元整)。

本次交易採用國有資產評估報告，以2025年12月31日為評估基準日的收益法評估結果作為基礎確定。標的公司的評估值為人民幣734,143.00萬元，賬面值為人民幣727,662.34萬元，評估值與賬面值相比的溢價為人民幣6,480.66萬元，增值約0.89%。

本公司與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常州交控協商一致後確認：標的股權1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477,192.95萬元；標的股權2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167,522.68萬元；標的股權3的交易價格為人民幣89,427.37萬元。

轉讓對價以上述國有資產評估報告評估值為基礎按比例計算，最終價格以國有資產管理部門備案估值為準。

本次目標股權交易價格以經國有資產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如前述評估結果獲得核准或備案，則受讓方與轉讓方一致同意以前述評估結果作為本次目標股權的交易價格。

(2) 本公司委託境外估值機構評估情況

本公司同時委任道衡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簡稱「**估值顧問**」)對目標股權按照國際估值標準和要求(以下簡稱「**估值報告**」)，估值顧問初步評估標的公司截至估值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的市場價值為人民幣73.6億元，該預估值比國有資產評估報告的評估值略高。估值報告將載於寄發予H股股東的通函中。

(3) 與前次收購的評估結論對比情況

首輪收購時，蘇錫常公司資產評估價值為80.01億元，較賬面淨資產溢價53,797萬元，溢價率7.21%。但經過2年虧損且蘇錫常南部高速收費經營期縮短，導致了資產價值的縮水。鑒於目前路網分流效應的實際顯現，加之經營期限縮短及客觀路網環境變動影響，結合當前實際經營數據以及最新路網測算模型綜合分析，本次標的資產評估價值較前次評估結果有合理下調，較首輪估值下降約8.24%。

6. 國有資產評估報告重要評估假設和評估參數

(1) 基本假設

1. 持續經營假設：持續經營假設是假定資產所在單位的經營業務合法，並不會出現不可預見的因素導致其無法持續經營，被評估資產現有用途不變並原地持續使用；
2. 交易假設：交易假設是假定所有待評估資產已經處在交易的過程中，評估師根據待評估資產的交易條件等模擬市場進行估價。交易假設是評估得以進行的一個最基本的前提假設；
3. 公開市場假設：公開市場假設是假定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或擬在市場上交易的資產，資產交易雙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獲取足夠市場信息的機會和時間，以便於對資產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價格等做出理智的判斷。公開市場假設以資產在市場上可以公開買賣為基礎；
4. 資產按現有用途使用假設：資產按現有用途使用假設是對資產擬進入市場條件以及資產在這樣的市場條件下的資產使用用途狀態的一種假定。首先假定被評估範圍內資產正處於使用狀態，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還將繼續使用下去，沒有考慮資產用途轉換或者最佳利用條件。

(2) 一般假設

1. 假設國家宏觀經濟形勢及現行的有關法律、法規、政策，無重大變化；本次交易雙方所處地區的政治、經濟和社會環境無重大變化；
2. 針對評估基準日資產的實際狀況，假設企業持續經營；
3. 假設公司的經營者是負責的，並且公司管理層有能力擔當其職務；
4. 假設被評估單位所在的行業保持穩定發展態勢，行業政策、管理制度及相關規定無重大變化；
5. 除非另有說明，假設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關的法律法規；
6. 假設公司未來將採取的會計政策和編寫此份報告時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在重要方面基本一致；
7. 假設公司在現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礎上，經營範圍、方式與目前方向保持一致；
8. 假設有關利率、匯率、賦稅基準及稅率、政策性徵收費等不發生重大變化；

9. 假設無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預見因素對企業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0. 假設評估基準日後被評估單位的現金流入為均勻流入，現金流出為均勻流出；
11. 在可預見經營期內，未考慮資產經營可能發生的非經常性損益，包括但不局限於以下項目：處置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的損益以及其他營業外收入、支出；
12. 假設評估過程中涉及的重大投資或投資計劃可如期完成並投入運營；
13. 假設被評估單位高速公路收費年限到期後，高速公路及附屬設施等相關資產全部無償移交國家；
14. 假設高速公路段收費經營權到期後，不再延長；
15. 假設在剩餘經營期限內，收費將維持現行的收費標準，不發生變化；
16. 假設被評估單位按現有借款計劃、還款計劃取得和歸還借款；
17. 假設《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交通量、通行費收入及運營養護成本預測》中關於車流量、通行費收入的預測與未來實際運營情況無重大差異。

(3) 特殊假設

1. 本次評估以本資產評估報告所列明的特定評估目的為前提；
2. 本次評估的各項資產均以評估基準日的實際存量為前提，有關資產的現行市價以評估基準日的國內有效價格為依據；
3. 假設評估對象所涉及資產的購置、取得、建造過程均符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規定；
4. 本次評估假設委託人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有關企業經營的一般資料、產權資料、政策文件、基礎資料和財務資料等相關材料真實、完整、合法、有效；
5. 評估範圍僅以委託人及被評估單位提供的評估申報表為準，未考慮委託人及被評估單位提供清單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
6. 假設企業在未來經營期內經營範圍、方式不發生重大變化，其主營業務結構、收入成本構成以及未來業務的銷售策略和成本控制等仍保持其最近幾年的狀態持續，而不發生較大變化。管理層的經營計劃可以如期實現；
7. 本次評估沒有考慮被評估單位及其資產將來可能承擔的抵押、擔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價格等對其評估結論的影響；
8. 評估師未對各種設備在評估基準日時的技術參數和性能做技術檢測，評估師在假定被評估單位提供的有關技術資料和運行記錄是真實有效的前提下，通過實地勘察作出的判斷；

9. 評估人員對評估對象的現場勘查僅限於評估對象的外觀和使用狀況，並未對結構等內在質量進行測試，故不能確定其有無內在缺陷。本報告以評估對象內在質量符合國家有關標準並足以維持其正常使用為假設前提。

國有資產評估報告參照了由江蘇緯信工程諮詢有限公司出具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交通量、通行費收入及運營養護成本預測》，該交通流量預測的主要假設如下：

1. 考慮有關區域歷史年區域GDP增長以及客貨車彈性系數(即交通量增長與經濟增長之間的相關性系數)情況。其中，GDP增長依據江蘇地區及外圍經濟規劃及發展趨勢，總體保持穩中有降；同樣，隨著經濟發展階段的變化，相關區域的客貨車彈性系數預測值在預測期限內均有所下降。兩者原因共同導致區域路網總體流量增長速度從高向低發展。
2. 本次預測亦包括道路通行能力分析。通行能力的計算主要依據2014年中國交通運輸部頒佈的《公路工程技術標準》(JTGB01-2014)，公路服務水平劃分為一、二、三、四、五、六級。經測算，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最大日通行能力約為15萬pcu/d。

3. 本次預測交通量車型的變化。從江蘇省及全國各地高速公路車型的發展經驗看，客車的增長速度普遍高於貨車，路網中客車比例不斷增加。

近年來隨著蘇南地區城市道路擁堵日益加劇，再加上不斷提高的居民收入讓高速通行費不再是主要障礙，高速公路逐漸成為了區域通勤交通的選擇之一，短距離出行的客1車輛(即座位數少於9的客車)顯著增加；另一方面，隨著區域國家高速鐵路及地方城際鐵路的加速建設，大客車(即座位多於30以上的)城際功能逐漸減弱。因此，客1車輛佔所有客車車型的比例也會同步提升。

貨車方面，大型貨車的單位重量的運輸成本更低，受益於規模化降本增效，大型貨車(六軸)的發展勢頭良好；另一方面，小型貨車(二軸)的機動性較好，能夠較好的適應目前的靈活性和個性化經濟發展節奏，快遞運輸對小型貨車的發展也有較大的促進作用。因此，未來估計貨車車型比例方面，將保持兩頭發展、中間下降的發展態勢。

4. 本次分析採用交通阻抗函數進行路網流量分配，交通阻抗函數反映駕駛員在路徑選擇過程中考慮的路阻因素，通常情況下，包括所選路徑的實際行駛時間、線路的長度和收費等，這些路阻因素的重要度通過權重系數來反映，行駛時間和路線長度通過時間價值和車輛運營成本轉換為費用。有關的分析模型中的參數採用蘇錫常南部高速的歷史數據、本公司在類似項目中獲取的經驗以及國內廣泛應用的數值作計算。

5. 收費期限方面，預測中假定在預測期限內，所有高速公路均維持現有收費狀態。
6. 本次評估中對收費標準假定如下：
 - (1) 已建成投入運營的高速公路，維持既有批覆的收費標準不變。
 - (2) 預計2025年前建成投入運營的高速公路。改擴建項目及新建橋隧項目參照2021年江蘇省交通運輸廳、發展改革委、財政廳聯合印發的《江蘇省高速公路收費定價機制》；其他新建的一般項目的客、貨車基本費率按照0.55、0.45元／公里執行。
 - (3) 預計2030年前建成投入運營的高速公路。與蘇錫常南部高速相關的錫太高速以及沿江高速改擴建項目在通車後，因工程造價較高，客、貨車基本費率均上調至0.65、0.55元／公里，其他在2030年底前建成投入運營的項目與蘇錫常南部高速關聯較小且造價尚不明確，假定按照(2)中的基本費率執行。
 - (4) 其他高速公路項目。2030年後建成通車的高速公路項目，隨著物價上漲，工程造價有進一步提升的趨勢，此背景下預計收費標準平均水平也會同步提升。與蘇錫常南部高速相關的滬寧高速在擴建完工後，假定客車基本費率提升至0.75元／公里，貨車基本費率為0.55元／公里，其他在2030年後建成投入運營的項目與蘇錫常南部高速關聯較小且造價尚不明確，假定按照(2)中的基本費率執行。

因平行高速公路的收費標準提升，預計蘇錫常南部高速在整個通道內流量分擔比例相比現狀將略微提升。

7. 2021年12月29日無錫市交通運輸局與標的公司簽訂了蘇錫常南部高速太湖隧道政府購買服務的合同，約定針對無錫籍非營業性且核定載人數9座及以下的ETC套裝客車，在S58滬常高速公路華莊互通、南泉互通、軍嶂互通至馬山互通之間的路段通行時，太湖隧道優惠標準為15元／車次，優惠年限至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29日，無錫市續簽了政府購買服務協議，維持原優惠標準(15元／車次)和原優惠對象不變，續簽協議覆蓋2024年1月1日至12月29日期間。2024年12月27日，無錫市再次簽訂新一輪政府購買服務協議，自12月30日起對無錫籍非營運且核載9人及以下ETC套裝客車的通行優惠標準由15元／車次調整為10元／車次，優惠年限至2027年12月29日。預測報告中假定後續差異化政策一直會維持2024年續簽的方案不變，後期擴大後的方案暫不考慮。
8. 根據2023年江蘇省人民政府批覆下發的《江蘇省省道公路網規劃(2021-2035年)》，未來江蘇省規劃形成「十五射七縱十橫」的高速公路網絡佈局和22座高速公路過江通道，總里程約7,815公里。本次預測過程中也收集到了一些待建和在建項目的最新信息(例如沿江高速，錫太高速，滬寧高速及寧杭高速等)，從路網功能及區位條件上判斷，沿江高速及滬寧高速改擴建工程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流量影響最大。

9. 根據《無錫市國土空間總體規劃(2021-2035年)》，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影響較大的地方快速路為規劃中的具區路西延及蘇錫太湖通道。

具區路西延為規劃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平行的跨太湖快速路，穿越梅梁湖，接宜馬通道，線路走向與蘇錫常南部高速基本一致，預計建成後將轉移蘇錫常南部高速承擔的無錫部分地方交通。

蘇錫太湖通道是蘇錫常南部高速二期規劃取消後，由無錫、蘇州以地方城市道路形式推進建設的城際快速路。蘇錫太湖通道起點位於蘇州太湖大道與貢山路交叉口，終於無錫市蠡湖大道南泉樞紐北側。該項目建成後將與蘇錫常南部高速首尾相接，成為蘇錫常區域內部的重要快速城際通道，預計建成後將帶來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的顯著增長，特別是吸引蘇州南部地區去往常州、無錫的車輛。

目前，蘇錫太湖隧道處於前期研究階段，具區路西延尚未開展前期研究，尚未明確建設時間，本次諮詢中兩條路均暫按2036年12月建成通車假定。

國有資產評估師確認，自評估基準日至本公告日期，沒有發生可能對評估結論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

下表為國有資產評估報告中對標的公司未來財務預測：

項目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2031年	2032年
營業收入	83,590.40	83,471.78	98,655.73	131,821.17	162,846.11	172,209.46	162,031.44
營業成本	50,462.78	51,675.55	57,214.63	69,123.77	80,301.96	75,561.97	71,549.70
税金及附加	276.86	276.85	278.85	283.22	287.31	288.55	287.2
管理費用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財務費用	15,381.55	14,866.55	14,037.87	11,867.76	10,013.02	9,204.33	9,204.33
營業利潤	17,423.02	16,606.63	27,078.18	50,500.22	72,197.61	87,108.42	80,944.01
利潤總額	17,423.02	16,606.63	27,078.18	50,500.22	72,197.61	87,108.42	80,944.01
所得稅費用				10,543.43	18,049.40	21,777.11	20,236.00
淨利潤	17,423.02	16,606.63	27,078.18	39,956.79	54,148.21	65,331.32	60,708.01
加：稅後利息支出	11,536.16	11,149.91	10,528.41	8,900.82	7,509.77	6,903.25	6,903.25
加：折舊／攤銷	39,113.86	39,996.34	45,117.98	56,462.52	67,083.85	61,944.98	57,675.22
減：資本性支出	98.62	4,800.65	4,944.67	5,093.01	5,245.80	5,403.17	5,565.27
營運資金增加(減少)	-29,122.56	-131.65	-13.68	807.33	572.32	1,043.06	-93.1
預測期末營運資金							
預測期末資產回收價值							
淨現金流	97,096.98	63,083.89	77,793.57	99,419.80	122,923.71	127,733.32	119,814.30
折現年限	0.5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折現率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折現系數	0.9666	0.9031	0.8438	0.7884	0.7366	0.6882	0.643
淨現金流量現值	93,854.40	56,972.50	65,642.99	78,381.83	90,547.40	87,910.83	77,045.05
預測期淨現金流現值總額							
加：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和溢餘資產的價值							
企業整體價值							
減：付息債務							
股東權益公允市價(取整)							

(續上表)

項目	2033年	2034年	2035年	2036年	2037年	2038年	2039年
營業收入	168,927.67	175,788.99	182,405.35	188,350.16	201,914.27	207,200.48	212,321.65
營業成本	74,975.65	78,265.53	81,499.13	130,299.67	89,624.47	91,988.94	94,319.64
税金及附加	288.11	289.02	289.89	290.67	292.46	293.16	293.83
管理費用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財務費用	9,204.33	8,844.33	7,824.84	6,412.05	5,658.76	4,504.64	3,287.52
營業利潤	84,413.38	88,343.91	92,745.29	51,301.56	106,292.39	110,367.54	114,374.45
利潤總額	84,413.38	88,343.91	92,745.29	51,301.56	106,292.39	110,367.54	114,374.45
所得稅費用	21,103.34	22,085.98	23,186.32	12,825.39	26,573.10	27,591.89	28,593.61
淨利潤	63,310.03	66,257.93	69,558.97	38,476.17	79,719.29	82,775.66	85,780.84
加：稅後利息支出	6,903.25	6,633.25	5,868.63	4,809.04	4,244.07	3,378.48	2,465.64
加：折舊／攤銷	60,702.48	63,584.12	66,401.25	68,814.43	73,613.73	75,539.86	77,422.14
減：資本性支出	5,732.23	5,904.19	6,081.32	6,263.76	6,451.67	6,645.22	6,844.58
營運資金增加(減少)	30.72	22.48	-25.38	-1,417.85	1,528.88	-7.89	-16.39
預測期末營運資金							
預測期末資產回收價值							
淨現金流	125,152.81	130,548.63	135,772.90	107,253.73	149,596.54	155,056.66	158,840.43
折現年限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折現率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折現系數	0.6008	0.5613	0.5245	0.49	0.4579	0.4278	0.3997
淨現金流量現值	75,192.50	73,283.15	71,210.29	52,558.13	68,493.11	66,330.56	63,486.61
預測期淨現金流現值總額							
加：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和溢餘							
資產的價值							
企業整體價值							
減：付息債務							
股東權益公允市價(取整)							

(續上表)

項目	2040年	2041年	2042年	2043年	2044年	2045年	2046年	2046年
營業收入	217,462.21	220,828.63	224,612.67	228,085.93	231,585.14	233,214.00	233,607.42	
營業成本	96,495.63	98,476.17	100,420.13	102,279.08	103,960.23	105,442.90	106,772.06	
税金及附加	294.51	294.95	295.45	295.91	296.37	296.59	296.64	
管理費用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46.2	
財務費用	1,928.52	316.26	-	-	-	-	-	
營業利潤	118,697.35	121,695.04	123,850.89	125,464.73	127,282.34	127,428.31	126,492.51	
利潤總額	118,697.35	121,695.04	123,850.89	125,464.73	127,282.34	127,428.31	126,492.51	
所得稅費用	29,674.34	30,423.76	30,962.72	31,366.18	31,820.58	31,857.08	31,623.13	
淨利潤	89,023.01	91,271.28	92,888.17	94,098.55	95,461.75	95,571.23	94,869.39	
加：稅後利息支出	1,446.39	237.2						
加：折舊／攤銷	79,137.89	80,659.86	82,129.66	83,504.14	84,687.51	85,673.37	86,501.37	
減：資本性支出	7,049.92	7,261.41	7,479.25	7,703.63	7,934.74	8,172.78	8,417.97	
營運資金增加(減少)	-5.66	-98.68	11.11	23.99	46.69	-35.47	-86.79	
預測期末營運資金								2,675.11
預測期末資產回收價值								0
淨現金流	162,563.04	165,005.60	167,527.45	169,875.06	172,167.83	173,107.29	173,039.58	2,675.11
折現年限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0.50
折現率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7.03%
折現系數	0.3734	0.3489	0.326	0.3046	0.2846	0.2659	0.2485	0.2402
淨現金流量現值	60,707.27	57,572.55	54,613.58	51,741.87	48,996.20	46,028.16	42,992.43	642.51
預測期淨現金流現值總額								1,384,203.90
加：非經營性資產、負債和 溢餘資產的價值								-17,132.09
企業整體價值								1,367,071.81
減：付息債務								632,928.86
股東權益公允市價(取整)								734,143.00

五. 交易的主要內容

交易內容主要條款如下：

(一) 交易各方

1. 江蘇交控(作為轉讓方1，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2. 無錫交通(作為轉讓方2)
3. 常州交控(作為轉讓方3)
4. 本公司(作為受讓方)
5.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作為標的公司)

(二) 目標股權

本公司擬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00%股權，包括：

1. 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作為標的股權1)
2. 無錫交通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的股權(作為標的股權2)
3. 常州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2.18%的股權(作為標的股權3)

(三) 轉讓對價

標的股權1：人民幣477,192.95萬元

標的股權2：人民幣167,522.68萬元

標的股權3：人民幣89,427.37萬元

本次收購總對價：人民幣734,143萬元

本次目標股權交易價格以經國有資產管理部門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如前述評估結果獲得核准或備案，則受讓方與轉讓方一致同意以前述評估結果作為本次目標股權的交易價格。

如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和前述評估結果不一致，由受讓方與轉讓方根據核准或備案的評估結果協商確定本次股權交易價格，如受讓方與轉讓方無法協商一致，受讓方與任一轉讓方均可終止交易，且無需向對方承擔任何違約責任。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交易過渡期內(自評估基準日到交割日)的任何收益將歸屬於本公司，虧損由各轉讓方按各自原先持有的標的公司股權比例補足。

(四)轉讓對價的支付

轉讓對價將以現金方式支付。

1. 江蘇交控的股權轉讓對價477,192.95萬元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分期支付

第一期股權轉讓對價(238,596.475萬元，即江蘇交控轉讓對價的百分之五十)由本公司在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的股權交割完畢且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達成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剩餘股權轉讓對價(238,596.475萬元，即江蘇交控轉讓對價的百分之五十)由本公司在2027年9月29日前支付完畢。剩餘股權轉讓款計算利息，利息自第一期股權轉讓對價付款期滿後的次日起，至剩餘股權轉讓對價實際支付之日止，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為標準計算，股權轉讓款與對應利息應同時支付。

2. 無錫交通的股權轉讓對價167,522.68萬元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支付

無錫交通股權轉讓對價167,522.68萬元由本公司在無錫交通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2.82%的股權交割完畢且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達成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向無錫交通一次性支付完畢。

3. 常州交控股權轉讓對價89,427.37萬元由本公司按以下方式支付

常州交控股權轉讓對價89,427.37萬元由本公司在常州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2.18%的股權交割完畢且對價支付的先決條件達成後5個工作日內支付，向常州交控一次性支付完畢。

如本公司未按時支付上述股權轉讓價款，違約之日起至剩餘股權轉讓款實際支付之日期間應計算違約利息，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的兩倍計算。如本公司已向各轉讓方支付股權轉讓款，因各轉讓方原因後續交易不能完成，各轉讓方應返還已收取款項並支付資金佔用期間的利息，利息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為標準確定，資金佔用期間自交割日起至股權轉讓款實際退還之日止。

(五) 標的公司債務承擔的保證責任

自協議簽署日起至交割完成前，標的公司、各轉讓方應共同努力，確保標的公司的有序經營，並且不再新增任何其他對外義務。

自交割日起，標的公司債務已由轉讓方1(江蘇交控)承擔的保證責任由轉讓方1繼續承擔。如上述標的公司債務在2026年12月31日後仍存續，則自2027年1月1日起，經債權人同意後，轉讓方1的保證責任由受讓方承接；標的公司、轉讓方1、受讓方也可以積極尋求其他可行途徑使得轉讓方1的該等保證責任通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

經債權人(均為銀行)同意後，2026年12月31日之後到期的68筆信貸的保證人將由江蘇交控轉為本公司。上述68筆貸款截至本公告日期的未清償餘額總計人民幣469,932.5萬元，當前年利率率2.15%-2.7%，年利息約為人民幣11,199.41萬元。

本公司在交割完成、經相關銀行同意後，承擔保證責任的詳情請參閱下文「九.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

(六) 業績補償承諾

為充分保障上市公司及全體中小投資者合法權益，對沖本次收購標的資產未來經營業績不確定性風險，合理匹配標的資產估值與盈利預期，本次交易設置業績承諾及補償安排。

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和常州交控按出讓股權比例共同承諾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2026-2028年累計淨利潤不低於6.11億元。但遇不可抗力原因導致前述目標不能實現的除外。承諾淨利潤的具體數額以經備案的資產評估報告相應年度的預測結果為基礎確定。

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向本公司作出業績補償承諾。業績承諾期為本次交易實施完畢(即目標股權交割完畢)當年及其後連續兩個會計年度，即2026年度、2027年度、2028年度。每個會計年度為自當年1月1日起的完整會計年度。

各轉讓方承諾，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業績承諾期內累計承諾淨利潤不低於人民幣6.11億元。累計承諾淨利潤的具體數額以經核准或備案的資產評估報告結果為基礎確定，如前述累計承諾淨利潤數額與核准或備案結果不一致，則以實際核准或備案結果為基礎進行業績補償。本公司在業績承諾期屆滿後120天內聘請會計師事務所對業績承諾期內標的公司累計實現淨利潤數與累計承諾淨利潤數的差異情況出具專項報告。如業績承諾期內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發生以下事項，本公司有權要求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在專項報告中對實現淨利潤數予以調整，最終實現淨利潤數以專項報告確認為準：

1. 非公允定價：標的公司與其關聯方之間的任何業務往來，若偏離了市場公允商業價值，其額外產生的收入或增加的費用應按與市場公允價值的差額予以扣除或調增淨利潤；
2. 資產減值與計提：標的公司存在對大額信用減值損失或存貨跌價計提情形時，經核驗認定存在超額計提的，專項報告中將不予調增淨利潤；經核驗認定存在計提不足的，專項報告中應予以調減淨利潤；

3. 收費政策變化導致成本異常增加：此種情形下，由轉讓方1承擔前述異常增加的成本，並直接向受讓方等額支付；同時，因成本增加引發損失帶來的標的公司利潤降低未達業績承諾數額，各轉讓方根據約定按照比例繼續向受讓方支付業績補償金。

業績承諾期屆滿後，各方依前述專項報告作為業績承諾的計算依據，一次性計算業績補償金額。如標的公司業績承諾期內累計實現淨利潤數低於業績承諾期內累計承諾淨利潤數的95% (不含95%)，各轉讓方應對本公司進行補償。應補償金額按以下公式計算：

轉讓方1應補償金額=(截至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數－截至期末累計實現淨利潤數)*65%

轉讓方2應補償金額=(截至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數－截至期末累計實現淨利潤數)*22.82%

轉讓方3應補償金額=(截至期末累計承諾淨利潤數－截至期末累計實現淨利潤數)*12.18%

各轉讓方向受讓方支付的業績補償金額總額，以該轉讓方實際收到受讓方支付的交易總對價的100%為最高上限。

觸發上述各轉讓方業績補償義務的，各轉讓方應在業績承諾期屆滿後專項報告出具且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經股東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0個工作日內支付。未能依據上述約定期限完成業績補償支付的轉讓方，應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當期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為標準向本公司支付延期支付期間利息。

如果標的公司實際表現未能符合相關保證，本公司將會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63條的有關披露規定。

本次承諾期淨利潤因流量、收入測算較2023年相應下調，具體依據如下：

一是沿江高速改擴建交通管制方案發生調整，原計劃採取半幅封閉施工，現組織方案調整，道路通行受限程度有所緩解，可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無錫段(一段雙向六車道、全長43.9km的高速公路，以下簡稱「蘇錫常南部高速」或「標的公路」)的車流規模相較原預判有所減少，階段性流量拉動效應弱於首輪測算假設。且沿江高速改擴建項目提前至2027年1月底通車，改擴建期間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的交通量，預計大部分將逐步回流至沿江高速通行。

二是原規劃滬寧高速改擴建工程計劃2027-2028年開工施工，建設期管制可帶來持續性車流分流紅利，現項目開工時序推遲，整個三年業績承諾週期內無法形成預期增量支撐。

三是區域整體路網建設環境出現新的動態變化，2024年1月6日起，G312快速化改造工程，312國道常州橫林至湖塘東段將開始封路，工期3年。封路期間，部分交通量轉移至蘇錫常南部高速行駛。2027年初，G312常州橫林至湖塘東段快速化改造完工，預計該部分流量的90%將回流至G312，對標的公路車流形成分散作用；江宜高速公路大港樞紐至羅溪樞紐段(常州段)改擴建工程計劃於2027-2030年實施，2028年進入「2+2」雙向保通施工階段。施工期間，江宜高速通行能力受限，原經江宜高速至蘇錫常南部高速的交通量預計下降10%。

綜合上述週邊影響路網擴建施工組織方案調整、路網格局迭代等多重因素，本次測算得出的承諾期內通行流量及營業收入整體低於2023年預測數值。然而，標的公路地處蘇錫常經濟發達地區的核心區域，客貨通行剛需底盤穩定，中長期經營具備堅實支撐。

六. 交易完成後可能新增的關聯／關連交易

完成目標股權的交割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1)委託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其事務(不含服務區及加油站業務)，(2)委託本公司全資子公司長江商能公司就服務區委託管理事項，及(3)將服務區加油站出租給本公司經營等交易，將不再構成本公司的關聯／關連交易。然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日常業務中與江蘇交控以及其聯繫人的交易將構成本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現披露於交割後將變成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如下：

(1) 存款於財務公司

於董事會審批收購之日(2026年8月20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江蘇交通控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財務公司**」)的存款金額為人民幣185,835,736.78元。自交割日起，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在財務公司的存款將納入本公司與財務公司當時有效的《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項下的本集團存款額度統一管理。有關《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及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

(2) 南京感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14日、7月30日、7月23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分別就雲值機技術服務、三項業務上雲技術服務及收費車道雲賦能服務FFT2.0雲賦能服務與南京感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感動科技公司**」)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雲值機技術服務	2026年8月14日至 2027年4月30日	4.67	2.34	7.01	5.1	35.33
三項業務上雲技術服務	2026年7月30日至 2027年4月30日	5	5	10	10	11.7
收費車道雲賦能服務FFT2.0 雲賦能服務	2026年7月23日至 2027年4月30日	4.2	2.1	6.3	7.2	3

就以上服務費用，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根據造價諮詢單位資料庫類似服務合同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感動科技公司的項目合同價格將是其根據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要求的服務報價或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的造價諮詢單位審定的價格較低者。協議最高金額分別根據上一年的使用情況和協議期預期使用情況估算。雲值機系統及三項業務上雲系統部署與服務協議的費用在每季、FFT2.0賦能平台服務在每半年接受感動科技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3) 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與江蘇通行寶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通行寶公司」)就路網技術服務、雲收費採購項目、SD-WAN網絡運維及雲調度技術服務與通行寶公司分別於2025年12月15日、2026年5月22日、2026年7月30日、2026年8月17日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路網技術服務	2026年1月1日至 2027年4月30日	350	150	500	255.279	196.8038
雲收費採購項目	2026年5月22日至 2027年4月30日	16.23	8.11	24.34	4.93	/
Sd-wan技術服務	2026年7月30日至 2027年4月30日	9.08	18.161	27.241	27.241	27.241
雲調度技術服務	2026年8月17日至 2027年4月30日	21.22	10.61	31.83	31.82	31.82

路網技術服務費是由江蘇省高速公路聯網的高速公路成員單位代表組成的江蘇省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委員會批准通行寶公司按照非現金車輛通行費電子收費額的0.35%收取的，該收費標準是委員會在考慮通行寶公司作為服務供應商的成本和費用後，與通行寶公司公平磋商後設定。該價格低於江蘇省物價局訂立的2%的收費上限；協議最高金額基於預期交通量以及不斷增長的貨車使用趨勢估算。協議的費用在每月接受通行寶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就雲調度技術服務、SD-WAN技術服務、雲收費採購項目，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具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協議的費用在每季度／半年接受通行寶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4) 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5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路網管理服務與江蘇高速公路聯網營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網公司**」)簽署協議，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履約期限	2026年	2027年	合計	2025年	2024年
	擬發生額	擬發生額		已發生額	已發生額
2026年1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	380	160	540	301.77	214.98

聯網公司的定價是每年通過路網管委會會議由所有路網成員單位共同確定，以通行費收入為基數，現金收入按不超過0.2%、非現金收入按不超過1.5%的標準向路網各成員單位收取路網管理費。收費標準低於《江蘇省物價局關於高速公路聯網服務費標準的批覆》(蘇價服[2008]204號)中批覆的價格(現金收入按不超過0.2%、非現金收入按不超過2%)。

協議的費用將在接受聯網公司相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按月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支付。

(5) 江蘇快鹿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7日，本公司就由江蘇快鹿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快鹿公司」)為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通勤班車服務，與快鹿公司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2026年6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	215.5662	123.1807	338.7469	304.9552	310.8513

通勤班車服務費用是通過詢價比價的方式定價的。協議的費用在接受快鹿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每季度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6) 江蘇鎮揚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低壓電纜施工、太湖灣服務區水電維護項目與江蘇鎮揚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鎮揚交科公司」)分別於2026年7月20日及7月17日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 低壓電纜施工合同	2026年7月20日至 2027年7月19日	110	250	360	61.94
太湖灣服務區水電維 護項目	2026年7月17日至 2027年7月16日	19.2525	19.2525	38.505	0

就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低壓電纜施工服務，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具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根據造價諮詢單位數據庫類似服務合同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鎮揚交科公司項目的合同價格將是其根據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要求的服務報價或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的造價諮詢單位審定的價格較低者。協議最高金額根據協議期預期使用情況估算。太湖灣服務區充電站低壓電纜施工服務按項目施工進度，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進行支付。

太湖灣服務區水電維護項目的費用定價通過詢價比價方式確定，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根據相關業務需要，分別向三傢俱有相關資質的公司詢價，其中鎮揚交科公司是本公司的關聯方，其他兩家公司為獨立於本公司及關聯方的第三方。綜合分析這三家單位的報價和所提供的服務，鎮揚交科公司價格最低，且價格是公允且合理的，故選擇鎮揚交科公司進行合作。協議最高金額是基於項目的預期工作量而作估算，協議的費用每半年支付一次，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7) 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協議期限不超過3年的項目)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日常養護項目、隧道綜合管養項目與江蘇現代路橋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現代路橋公司」)分別於2026年6月4日、2026年1月29日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項目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日常養護項目	2026年6月4日至 2027年4月30日	345.45	172.72	518.17	220.58	1108.24
隧道綜合管養項目	2026年2月4日至 2027年2月4日	550.39	51.23	601.62	/	/

現代路橋公司報價將由具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發佈的《工程造價諮詢單位管理辦法》資質的獨立第三方造價諮詢單位根據包括但不限於江蘇省質量技術監督局發佈的《江蘇省公路養護工程預算編製辦法及定額》、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公路局發佈的《公路工程建設項目概算、預算編製辦法》、《公路工程預算定額》等規定及造價諮詢單位數據庫類似工程合同單價審核並報告審核結果。現代路橋公司項目的合同價格將是其報價或由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委聘的造價諮詢單位審定的價格較低者。協議最高金額基於道路狀況所需的預期服務量、建設及改造項目的預期工作量等因素作估算。日常養護項目的費用在每季度接受現代路橋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8) 現代路橋公司(協議期限超過3年的項目)

2021年4月23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太湖隧道、邀賢山隧道工程路面建養一體化項目CX-23標段養護與現代路橋公司簽署協議，該協議的總額為人民幣39,845,585.98元。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

年份	擬發生額	備註
2021年	1,962,179.94	太湖隧道、邀賢山隧道
2022年	1,962,179.94	建成投用時間較短，工
2023年	3,559,504.29	程整體質量優良，養護
2024年	3,931,763.905	費用低於預期，日常養
2025年	4,304,023.48	護僅常態化實施清掃保 潔、巡查檢查等工作， 2021-2025年每年實際支 出1,962,179.94元。
2026年	4,304,023.48	
2027年	4,676,283.055	
2028年	4,676,283.055	
2029年	5,048,542.63	
2030年	5,420,802.205	
總計	<u>39,845,585.98</u>	

根據路面養護協議，現代路橋公司負責就CX-23標段範圍內的隧道路面及吳楊路支線上跨和路馬公路支線路面施工完成後的養護。有關施工於2021年11月完成，根據路面養護協議，現代路橋公司就新建項目與交工驗收日後十年提供養護服務，有關養護階段的合同總額為人民幣39,845,585.98元。

現代路橋公司通過由交通建設局負責招標成功取得路面養護協議。協議最高金額基於道路狀況所需的預期服務量估算。協議的費用在每季度接受現代路橋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由於協議的期限超過三年，根據上海上市規則，本公司後續將每三年將此議案提請董事會審議。

(9) 江蘇交控數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年7月8日，蘇錫常南部高速公路就「交控雲」平台及雲端資源技術服務與江蘇交控數字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數研院」)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履約期限	2026年 擬發生額	2027年 擬發生額	合計	2025年 已發生額	2024年 已發生額
2026年7月8日至2027年4月30日	6.67	13.33	20	20	20

數研院的協議是通過標前審計的方式定價的，即均委託具備造價資質的獨立第三方審價單位進行控制價編製。第三方在審核過程中以國家法律、法規以及預算定額等為依據，並結合實際情況進行審閱、覆核並進行市場詢價，確保了該項關聯交易定價的公允性。協議的費用在接受數研院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每半年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10) 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就服務區信息化平台維護項目與江蘇高速公路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高速信息公司**」)於2025年12月15日簽署協議。

交易的協議期限及協議最高金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萬元

履約期限	2026年	合計	2025年	2024年
	擬發生額		已發生額	已發生額
2025年12月17日至2026年12月16日	2.76	2.76	/	/

服務區信息化平台維護項目是通過公開招標的方式確定中標單位的，標書交由與交易相關專業的專家組成的評標委員會作評估，確保價格具有充分競爭性。協議最高金額是基於項目的預期工作量而作估算。服務區智慧管理平台維護項目的費用在接受高速信息公司有關服務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一次性以自有資金或符合資金用途的融資款項自行撥付。

上述第1至10項有關交易的交易對方與本公司同受江蘇交控控制，根據上海上市規則構成關聯交易，有關費用總額佔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絕對值的比例少於0.5%，有關關聯交易無需披露。

(11) 江蘇交控擔保

自交割日起，江蘇交控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債務承擔的保證責任由江蘇交控繼續承擔，直至此等保證責任在經債權人同意後由本公司承接或通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保證額總計約471,632.50萬元。在此期間，江蘇交控對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債務承擔的保證責任構成關聯方／關連人士向本集團提供的財務資助，且並無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18條(一)的規定，江蘇交控提供的擔保，本公司無需支付對價，屬於不附任何義務的交易，可免於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審議和披露。

(12) 財務公司貸款

目前，財務公司(江蘇交控子公司)向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提供人民幣2億元的貸款。自交割日起，標的公司與財務公司的金融服務交易將計入本公司與財務公司簽訂的《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中。《金融服務協議》及其《補充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27日及2026年3月30日的公告。

根據上海上市規則第6.3.18條(二)的規定，財務公司提供的貸款利率水平不高於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且上市公司無需提供擔保，可以免於按照關聯交易的方式審議和披露。

上述第(1) – (7) (除第(3)中收費採購項目、SD-WAN網絡運維及雲調度技術服務項目外)各持續關連交易交割後的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高於0.1%但低於5%，相關交易是在標的公司日常業務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2)(a)條只須符合公告規定，但無須在股東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亦須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5至14A.59條年度審閱的規定。第(8)項目持續關連交易(剩餘期限超過3年)，本公司後續將每三年將此議案提請董事會審議。第(3)項中收費採購項目、SD-WAN網絡運維及雲調度技術服務項目、第(9)項及第(10)項各持續關連交易交割後的預計總額(與其他與本集團類似性質和類別的持續關連交易累計)按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0.1%，相關交易是在標的公司日常業務中按照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a)條獲得全面豁免遵守持續關連交易披露和獨立股東批准要求。第(11)項及第(12)項各涉及蘇錫常南部高速接受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財務資助，該等資助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且本集團未就此等資助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90條完全豁免遵守關連交易要求。

自交割日起，上述現有協議項下的持續交易將成為本公司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上述現有交易均為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對高速公路進行日常運營、管理、維護所必要的，此等交易的繼續進行可保障標的公司正常開展其業務。因此，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此等交易在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條款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七. 本次交易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本次收購利於本公司擴充優質路產儲備，通過統籌運營釋放路網協同效應，增強主業經營韌性、改善盈利回報。

蘇錫常南部高速位於城市中心城區南側，與滬寧高速共同構成了蘇錫常中心城區間的一南一北兩條城際交通軸線，對提升區域通行能力起到重要作用。收購蘇錫常南部高速進一步完善本公司在蘇南路網的佈局，擴大本公司運營公路規模與範圍，增加優質資產儲備、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

(一) 首輪收購後本次重啟收購的理由

2024年7月，沿江高速擴建交通管制實施顯著延期，其帶來的對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以及估值的影響無法準確判斷，因此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標的股權(即江蘇交控持有的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65%股權)交易價格未能通過國有資產管理部門的核准／備案，當時的股權轉讓協議生效的先決條件未達成。本公司與江蘇交控協商一致終止交易，並保留了後續重啟的可能性。

根據項目進展，目前股權收購項目已具備重啟條件：一是沿江高速改擴建交通管制的的不確定性已消除。2024年11月起，沿江高速擴建工程已實施全面交通管制，此前導致估值無法備案的核心障礙得以消除；二是沿江擴建首年(即2025年)，蘇錫常南部高速交通流量大幅增加，基本符合上一輪收購預期。2025年，蘇錫常南部高速車流量及通行費收入顯著增長，全年已實現扭虧為盈，經營業績明顯改善。三是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三位股東單位已就交易意願及交易條件達成共識。三家股東單位均明確同意按照本輪收購評估價值作價重啟交易，且股東間已放棄優先購買權，在相同條件下優先將股權轉讓予本公司。

(二) 進行本次收購之益處

1. 推動優質資產注入，強化主業資產根基

從戰略契合度上看，本公司作為江蘇交控路橋板塊的核心上市平台，長期深耕蘇南地區，具備成熟的運營管理能力與融資優勢。本次收購符合本公司圍繞收費公路主業持續補充優質路產的戰略方向。從資產協同性上看，蘇錫常南部高速位於蘇錫常核心區域，與本公司現有路產在區位、流量流向及服務範圍上高度關聯，且已由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長江商能公司受託經營，在收費、養護、管理等方面具備融合基礎，股權整合條件成熟。從效益上看，將已運營的優質存量路橋資產納入上市平台，有助於本公司擴充長期路產儲備，增強主業資產基礎，提升可持續發展。

2. 鞏固扭虧為盈態勢，積蓄未來增長動能

蘇錫常南部高速通車時間較短，流量已進入快速增長期。自2024年11月沿江高速改擴建實施交通管制以來，部分車輛轉移至蘇錫常南部高速通行，疊加竺山湖隧道通車、客車通行優惠調整及貨車優惠政策實施，項目路車流量和通行費收入均有所提升。2025年實現營業收入8.21億元、利潤總額0.71億元，已扭虧為盈；2026年一季度實現營業收入2.04億元、利潤總額0.38億元，盈利狀態延續。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已由前期培育期虧損資產逐步轉化為具備持續改善基礎的路橋資產。

此外，蘇錫常南部高速所處蘇南地區是全國經濟社會文化發展最具活力的地區之一，東西方向交通出行需求長期旺盛。2023–2026年5月，滬寧、沿江、蘇錫常南部高速及寧杭高速等日均斷面總流量已由26.0萬輛／日增至27.4萬輛／日，反映出蘇南地區東西方向交通流量總體呈增長態勢。沿江高速改擴建工程計劃於2027年1月底建成通車，改擴建期間分流至蘇錫常南部高速的交通量，預計屆時大部分將回流至沿江高速。但是，由於沿江高速交通流以蘇中、蘇北方向經江陰大橋、滬蘇通大橋及蘇通大橋往上海的過境車輛為主（約6.9萬輛／日，佔比約81%），蘇錫常南部高速僅承接了少量原本經由沿江高速的蘇南地區區內出行，其增長主要依賴滬寧高速外溢流量，因此，沿江高速改擴建通車對蘇錫常南部高速流量的負面影響有限。疊加後期錫宜高速北段改擴建施工、寧常高速金壇至武進段新建、竺山湖隧道限貨政策解禁等利好因素，蘇錫常南部高速未來增量空間明顯。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有望持續保持盈利，持續為本公司貢獻利潤。

3. 承接改擴建外溢需求，提升經營抗風險能力

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作為單一路產公司，在所處蘇南路網中綜合收費標準偏高（高於1元／車公里），其獨立運營的效益不夠突出，但若將其納入寧滬路網體系後，其戰略價值可在週邊路網改擴建週期中得以充分釋放。未來滬寧高速江蘇段及週邊路網存在改擴建安排，施工期間可能對核心路段的流量、收費及通行效率造成階段性衝擊。經分析，在常州以西地區與上海之間的出行中，沿江高速主要服務於上海西北方向的出行，滬寧高速與蘇錫常南部高速主要服務於上海主城區方向的出行，出行目的地的差異將使蘇錫常南部高速成為滬寧高速改擴建期間溢出車流的核心承接載體，可為主通道分擔通行壓力，降低核心路段施工對本公司收入與利潤的影響，顯著提升本公司的經營穩定性和抗風險能力。經測算，假定2025年12月31日完成收購，本公

司合併淨利潤將提升1.63%達49億元，資產負債率提升7.75個百分點達到50.71%，仍處於行業內的中低水平，風險控制得當；根據評估報告分年度盈利預測情況，2028–2031年滬寧高速擴建期間預計蘇錫常南部高速公司可累計補充本公司淨利潤18.65億元。

4. 展望未來

蘇錫常南部高速作為滬寧高速第二通道的組成部分，與滬寧高速無錫、常州段平行，在路網中具有一定競爭關係。由於目前兩條高速收費標準及流量分佈差異較大，收購後本公司可進一步整合蘇南路網資產，加強業務協同，實現統籌經營，未來可結合收費公路條例修訂、高速公路通行費定價機制改革以及路網運行擁堵日益加劇等客觀形勢，探索並創新區域路網收費定價機制，利用經濟手段均衡區域流量分佈，提升路網整體運營效率及安全性，以發揮高速公路對沿線地區經濟發展的帶動作用。收購100%股權後，未來還可以對標的公司進行吸收合併，進一步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統籌運營效率。

(三) 標的公司未來業績增長空間及本次收購對公司財務的影響

本次股權整合完成後，標的資產擁有多重有利支撐，未來業績增長空間充足。一方面，本次整合實現滬寧走廊路網一體化統籌運營，常態化實施車流疏導分流，疊加後續滬寧高速江蘇段改擴建形成的車流外溢效應，推動路段通行流量持續提升。另一方面，公司依託成熟精細化運營體系與低成本融資優勢，通過收費運營、道路養護、整體經營一體化集約管理實現降本增效，持續盤活存量路產價值。與此同時，依託控股股東在全省路網規劃、交通調度領域的戰略賦能，能夠穩固路段基礎通行體量。隨著宜馬快速路等區域路網配套持續完善，本公司將穩步推動貨車限行政策優化，有序落地貨車差異化收費機制，持續優化車流結構、深挖增收潛力。多重利好協同發力，有望持續增厚本公司整體經營收益，顯著提升標的資產盈利穩定性與長期成長能力。從標的資產經營預測趨勢來看，隨著路網一體化運營成效逐步顯現、通行車流持續增長以及各項增收降本舉措落地見效，標的資產營業收入與盈利水平將穩步抬升，盈利規模持續擴大，中長期業績增長動能充沛，具備廣闊的成長空間。

本次交易落地後，本公司資產體量實現明顯提升，經營底盤進一步夯實，為後續業務佈局與市場拓展築牢堅實支撐。經營層面，營收規模保持穩步上行，盈利總量同步實現穩健提升，單位股東收益得到增厚，核心業務盈利水平亦有小幅改善。與此同時，隨著資產規模擴容，本公司負債結構出現相應變動，資產負債率略有上行；受資產擴張影響，資產、淨資產相關收益指標短期有所波動，資產週轉回報水平階段性出現調整。

八. 本次交易應當履行的審議程序

本次交易議案(即收購事項、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交割後的日常關聯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已經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聯／關連董事王穎健先生、周莉莉女士(均為江蘇交控的員工)迴避了表決。

收購事項及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需提交公司股東會審議，江蘇交控及其聯繫人(截至本公告日持有本公司2,914,488,825股)需迴避表決。

本公司5位獨立董事發表了事前認可意見，同意將本次關聯交易議案提交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

本公司基於戰略發展規劃要求，不斷提升本公司綜合盈利能力及核心競爭力，有利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符合本公司整體利益。該項交易條款屬一般的商業條款，交易價格公允合理，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不存在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在董事會審議收購事項時發表獨立意見如下：

1. 本次交易已由本公司聘請的符合《證券法》要求的評估機構對交易標的進行評估，該評估機構具有充分的獨立性；
2. 本次交易以收益法作為本次評估結果，該評估方法與標的公司所處行業特性相適應，符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評估的假設前提合理、評估方法的選取得當、評估參數選取合理；

3. 本次交易價格以符合《證券法》要求的資產評估機構的評估結果為基礎確定，交易定價客觀公正，交易行為公允，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利益，不存在損害非關聯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利益的情形；
4. 本次關聯交易的內容、決策程序合法合規，符合《公司法》、《證券法》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等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董事會在對本次關聯交易進行表決時，關聯董事迴避表決，其他非關聯董事參與表決同意本次關聯交易的議案，表決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的規定。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對本次關聯／關連交易議案發表書面審核意見如下：

本次收購事項履行了必要的審計、評估及其他程序，交易價格基於評估結果協商確定，定價客觀、公允、合理，不涉及損害股東利益的情形。我們同意將上述關聯／關連交易議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審議。本次交易尚須獲得股東會的批准，與該關聯／關連交易有關的關聯方／關連人士江蘇交控將放棄行使在股東會上對該議案的投票權。

江蘇交控貸款及江蘇交控擔保、交割後的日常關聯／關連交易屬於本公司日常業務合同範疇，合同定價均按照市場公允價格，不會損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對集團內部關聯方／關連人士進行利益輸送的情形；同時，相關業務可以發揮集團內部關聯方／關連人士的協同效應，進一步節約本公司的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保證主營業務的有效運營。本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關連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

考慮到上述因素，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相信：

1. 收購事項交易條款(包括轉讓對價)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本次交易目標均經具備從業資格的獨立評估機構進行評估，評估方法、評估假設等重要評估參數合理。交易未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利益。
2. 江蘇交控貸款及江蘇交控擔保、交割後的日常關聯／關連交易於本公司日常業務合同範疇，合同定價均按照市場公允價格，不會損害公司利益，也不存在對集團內部關聯方／關連人士進行利益輸送的情形；同時，相關業務可以發揮集團內部關聯方／關連人士的協同效應，進一步節約本公司的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保證主營業務的有效運營。本公司的收入、利潤對該類關聯／關連交易並不存在依賴性，也不存在影響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情形，對本公司並無負面影響。

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有關交易乃是在本公司日常業務中進行，屬一般的商業條款，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完成本次收購前必須先達成若干先決條件，因此本次收購可能會進行或可能不會繼續進行。本公司或董事在本公告作出或提出的一切估算、推測、目標、預測及其他前瞻性聲明均建基於一些假設。該些聲明就其性質而言存在風險和不確定性，故不能用作對於未來業績及發展的保證。有見及此，本公司的股東們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的證券時應審慎而行。

九．承擔保證責任的安排

2026年12月31日之後到期的68筆貸款，截至本公告日期未清償餘額為人民幣469,932.5萬元，貸款當前年利率2.15%-2.7%，年利息約為人民幣11,199.41萬元，詳情如下表所示：

序號	授信／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截至		擔保方式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1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8/7/31	2038/7/30	10,000.00	9,400.00	擔保+質押
2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5	2038/7/30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3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1	2038/7/30	15,000.00	15,000.00	擔保+質押
4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7/16	2038/7/30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5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8	2038/7/30	6,000.00	6,000.00	擔保+質押
6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8	2038/7/30	9,000.00	9,000.00	擔保+質押
7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3	2038/7/30	2,800.00	2,800.00	擔保+質押
8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3	2038/7/30	4,200.00	4,200.00	擔保+質押
9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5	2038/7/30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10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2018/11/12	2041/7/23	100.00	100.00	擔保+質押
11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2020/11/26	2041/7/23	25,000.00	25,000.00	擔保+質押
12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2022/1/14	2039/7/22	5,000.00	5,000.0	擔保+質押
13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18/8/31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14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0/11/20	2036/12/30	10,000.00	9,025.00	擔保+質押

序號	授信／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截至		擔保方式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15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7/16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16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8/19	2036/12/30	10,000.00	9,025.00	擔保+質押
17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12/24	2036/12/30	8,000.00	7,220.00	擔保+質押
18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1/13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19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2/25	2036/12/30	10,000.00	9,025.00	擔保+質押
20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5/11	2036/12/30	5,000.00	4,512.50	擔保+質押
21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3/10/17	2028/10/16	20,000.00	18,087.50	擔保+質押
22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18/7/27	2040/7/26	20,000.00	1,000.00	擔保+質押
23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18/8/29	2040/7/26	30,000.00	30,000.00	擔保+質押
24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0/1/2	2040/7/26	20,000.00	20,000.00	擔保+質押
25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1/1/19	2040/7/26	20,000.00	20,000.00	擔保+質押
26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1/6/22	2040/7/26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27	國家開發銀行江蘇省分行	2022/1/13	2040/7/26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28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19/6/19	2038/8/2	10,000.00	9,600.00	擔保+質押
29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2021/6/24	2038/8/2	15,000.00	14,400.00	擔保+質押
3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18/8/31	2035/12/21	5,000.00	4,166.67	擔保+質押
31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0/11/23	2035/12/21	10,000.00	8,333.33	擔保+質押
32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1/20	2035/12/21	25,000.00	20,833.33	擔保+質押
33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11/5	2035/12/21	10,000.00	8,333.33	擔保+質押

序號	授信／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截至		擔保方式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34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1/12/28	2035/12/21	5,000.00	4,166.67	擔保+質押
35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蘇省分行	2022/5/26	2035/12/21	5,000.00	4,166.66	擔保+質押
3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6/18	2036/11/15	1,000.00	1,000.00	擔保+質押
3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12/25	2027/5/15	20,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3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2	2027/5/15	10,000.00	10,000.00	擔保+質押
3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19	2027/5/15	6,000.00	6,000.00	擔保+質押
4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19	2028/5/15	7,750.00	7,750.00	擔保+質押
4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19	2028/11/15	2,250.00	2,250.00	擔保+質押
4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5	2027/5/15	1,500.00	1,500.00	擔保+質押
4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5	2027/11/15	7,500.00	7,500.00	擔保+質押
44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5	2028/5/15	8,750.00	8,750.00	擔保+質押
4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5	2028/11/15	8,750.00	8,750.00	擔保+質押
4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5	2029/5/15	3,500.00	3,500.00	擔保+質押
4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31	2029/5/15	3,500.00	3,500.00	擔保+質押
4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2/1	2028/11/15	6,500.00	6,500.00	擔保+質押
4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7/15	2029/5/15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5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9	2029/5/15	250.00	250.00	擔保+質押
5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9	2029/11/15	4,750.00	4,750.00	擔保+質押
5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8/19	2029/5/15	5,000.00	5,000.00	擔保+質押

序號	授信／貸款機構	開立日	到期日	截至		擔保方式
				借款金額 (人民幣萬元)	本公告日期 (人民幣萬元)	
5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6	2029/11/15	4,000.00	4,000.00	擔保+質押
54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6	2030/5/15	1,000.00	1,000.00	擔保+質押
5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6	2029/5/15	250.00	250.00	擔保+質押
5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0/26	2029/11/15	5,750.00	5,750.00	擔保+質押
5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2	2030/5/15	3,000.00	3,000.00	擔保+質押
5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2	2029/11/15	3,000.00	3,000.00	擔保+質押
59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2	2030/5/15	4,000.00	4,000.00	擔保+質押
60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24	2030/5/15	4,000.00	4,000.00	擔保+質押
6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12/24	2030/5/15	6,000.00	6,000.00	擔保+質押
62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5	2030/5/15	2,250.00	2,250.00	擔保+質押
63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5	2030/11/15	2,750.00	2,750.0	擔保+質押
64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4	2030/5/15	2,250.00	2,250.0	擔保+質押
65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4	2030/11/15	2,750.00	2,750.0	擔保+質押
66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6	2030/11/15	2,000.00	2,000.00	擔保+質押
67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6	2030/11/15	500.00	500.00	擔保+質押
68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2/25	2030/11/15	2,500.00	2,500.00	擔保+質押

自交割日起，標的公司債務已由轉讓方1(江蘇交控)承擔的保證責任由轉讓方1繼續承擔。如上述標的公司債務在2026年12月31日後仍存續，自2027年1月1日起，經債權人同意後，轉讓方1的保證責任由受讓方承接；標的公司、轉讓方1、受讓方也可以積極尋求其他可行途徑使得轉讓方1的該等保證責任通過其他方式變更或解除。因此，自2027年1月1日起，本公司將相應取替江蘇交控作為上述各信貸(貸款餘額合計人民幣469,932.5萬元)的保證人，繼承原本由江蘇交控在上述金融借款合同項下承擔的保證責任。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10.3條，本公司繼承該等保證責任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

十. 補償承諾函

江蘇交控、無錫交通及常州交控向本公司作出業績補償承諾。詳情可見「五、交易的主要內容」。

承董事會命
汪鋒
董事長

中國•南京，2026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汪鋒[△]、王穎健[#]、周莉莉[#]、張新宇[^]、楊少軍[#]、劉剛[#]、馬忠禮[#]、葛揚^{*}、徐光華^{*}、顧朝陽^{*}、譚世俊^{*}、孫立軍^{*}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職工代表董事